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5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我在报告期内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15年度，我按要求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有关会议资料，获取做出决议所需的信息，认真听取并审议每一个议题，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故2015年度我没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2015年度公司共召开十五次董事会和五次股东大会，我自2015年12月17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共出席一次董事会和一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会			股东大会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未出席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未出席
王元京	1	0	0	0	0	1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5年12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我被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自我上任之日起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召开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自2015年12月17日任公司独立董事至报告期末，我尚未发表过独立意见。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的相关工作

1、作为独立董事，我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勤勉地履行了职责，按时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

2、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除了参加董事会外，我也通过现场检查及电话、邮件等方式跟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积极沟通，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同时，运用自身专业能力为公司在技术创新、行业发展等方面提供分析并给予指导。

3、我能够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决策程序，为董事会的规范化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和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了解、核查和监督。

4、为更好地履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我加强了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3、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4、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以上是我在2015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欢迎投资者通过电子邮箱wangyj0499@vip.sina.com与我进行交流。2016年，我将继续学习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文件，加深专业知识积累，进一步增强履行职责和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意识。同时，我将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认真、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经常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保持沟通，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的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发展，树立公司诚实、守信的良好

形象做出积极的努力。新的一年，希望公司能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以良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独立董事：王元京（签名）

2016年 3 月 30 日